

证券代码：831992

证券简称：嘉得力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议案已由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参会人员可通过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参会。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5日11:00至12: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1992 | 嘉得力 | 2026年5月8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泰和泰（南京）律师事务所郝冰冰、徐秀兰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 议案编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普通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 | 《2025年度审计报告》 | √ |
| 3 | 《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 |

| | | |
|---|-------------------------------|---|
| 4 |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 | √ |
| 5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6 |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7 | 《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 |
| 8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9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9）；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6），回避表决股东为（杨伟光，潘淑萍，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和佛山嘉旭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

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受个人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10:00至17: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杨嘉骏 联系电话：0757-81019181

（二）会议费用：由出席人员自理

五、备查文件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